刚拓宽的道路竟成了停车场

交警:道路施工尚未结束,交警还未接手管理

本报记者 陈伟

连接建设路和阳光新路的刘长山路的拓宽改造工程于2011年4月底开工建设,由原来的双向二车道改造成了双向四车道。然而拓宽后的刘长山路南侧不仅未能缓解交通拥挤的状况,反而成为临街商户的停车场。对此,市中区交警大队表示,刘长山路拓宽改造工程未结束,交警部门还未接手。

▶刚拓宽改造的刘长山路南侧道路上停满了各种车辆,仅能容一辆车通行。

南侧车道成停车场 仅能容一辆车通行

9日,记者来到了刘长山路。在已经改造的刘长山路南侧,记者看到道路上停满了各种车辆,大都是沿街商户的车。原本的两车道由于停车太多,仅能容一辆车通行。

刘先生是世纪佳园小区的业主,他每天都会从小区北门出门上班,但是道路上停放的车辆却让他十分头疼。市民吴女士说,刘长山路原来是双向二车道,后来在道路南侧进行了拓宽,如今变成了双向四车道。但现在这么多人直接将车停在马路上,还是不利于附近小区业主的出行。“交警部门是否该管理一下,规范沿街商铺的停车秩序,让道路变得更加顺畅,否则刘长山路的拓宽改造还有什么意义呢?”

据了解,尽管刘长山路只有500余米长,但是周围的小区却非常多,比如世纪佳园小区、如意苑小区、前卫文工团宿舍等。“这条路非常繁华,周围有菜市场、银行、超市等,每天到了上下班时间,整个刘长山路非常拥堵。加之建设路和阳光新路的车流量非常大,有时候一堵能堵上半小时。相关部门如果能够充分利用拓宽的双向四车道,就能大大缓解此路段的交通压力,方便附近近万户居民的出行。”

拓宽改造还未完工 交警还未接手管理

拓宽改造的道路却变成了停车场,交警部门为何不采取措施治理呢?市中区交警大队政工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他们也曾接到市民的反映,但是由于市政部门对于刘长山路的改造尚未结束,交警部门还未接手刘长山路的管理,因此现在交警还未采取措施。“一旦拓宽改造的工程彻底结束,交警部门会第一时间对在道路上乱停车的现象进行治理,让道路变顺畅。”

刘长山路拓宽改造工程为何迟迟未完工?市中区市政管理局工作人员介绍说,由于道路一侧部分建筑的土地问题还未和相关单位协调好,因此刘长山路西部近百米的道路还未完工。

“刘长山路原本准备由双向两车道改造成双向六车道,但由于道路上有一些比较珍贵的树种,经过和园林部门沟通,为了保护这些树木,我们修建了花坛,这也导致只能将刘长山路改造成双向四车道。”该工作人员表示,等整个道路改造工程施工完毕后,随着交警部门的介入,商户在马路上停车影响道路通行的问题,就能够得到彻底解决。

槐荫区13名台商资助15名困难学生

本报1月9日讯(通讯员 刘志斌 记者 陈伟)9日,槐荫区的陈世伟等13名台商发起的“槐荫区台商爱心助学活动”正式启动。

本次爱心助学活动主要资助吴家堡镇15名困难中小学生,此次资助的标准为每月200元,资助期限为2—9年不等,预计资助总额将达到20万元以上,第一批1.2万元资助款已经全部划结。

长清区计生部门救助困难生育户

本报1月9日讯(通讯员 马光仁 记者 陈伟)9日,长清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向归德镇7户家庭困难生育户每户发放了1000元的“生育关怀助学金”,以资助困难家庭子女上学。

与此同时,长清区也拉开了计生宣传的序幕。仪式结束后,计生服务站工作人员向市民发放各种宣传材料2000多份,开展了育龄妇女免费健康检查,并接受了市民的咨询。

居民楼下有人私自养起了鸡

夜半鸡叫,居民不堪其扰

本报1月9日讯(记者 尹明亮) 9日,住在历下区利农庄路29-1号院的王女士反映,小区几户居民在楼下私自圈起鸡舍养起了鸡,让不少居民受尽夜半鸡叫之苦。

9日上午,在历下区利农庄路29-1号院,说起1号楼下养的鸡,好几位居民都颇有意见,“楼西头一窝,楼东头还有一窝,整个楼都被鸡包围了。”

在1号楼西头,记者刚靠近,就有公鸡叫了起来,原来靠墙的一个花坛被人用铁丝网围起来当成了鸡舍,一头还盖上了几块篷布,十来只鸡养在里边。“以前还多,现在公鸡少了,但晚上一有人从这边走,它就大声叫,我们晚上经常被鸡吵醒。”王女士告诉记者,小区里养鸡的不仅西头这一户,在东头1号楼和2号楼之间还有一间鸡舍。

在院子东边一处看上去比较隐蔽的小房子里,记者果然又发现一个鸡舍,一个小屋子上下两三层,养着各种鸡。居民刘先生说,“之前也有城管执法等部门来查过,但这些鸡该养还是养,一点儿也没起什么作用,不仅影响别人休息,小区里养鸡,卫生也不好弄,尤其到了夏天,经常有一股臭味。”

随后记者分别找到住在一号楼西单元和中单元的养鸡住户,中单元201室的邓女士说,东边小屋里的鸡是她丈夫养的,自己平常也不管,要处理得等丈夫回来再说。西单元的张女士告诉记者,自己养的是乌鸡和公鸡,是给生病的丈夫治病用的,“之前也有人反映鸡叫的情况,我向大家解释了一下,大家也表示理解。公鸡也已经处理了几只,我会尽量赶在年前把公鸡都处理掉。”

追踪报道

明园新区物业撤走后小区该如何管理?

自治还是聘物业,业主很纠结

本报1月9日讯(记者 陈伟) 本报1月6日C25版以《物业准备撤出,居民又喜又忧》为题,报道了明园新区居民担心物业撤出后,小区管理会陷入真空的事情。物业撤出后,小区如何管理?小区的有些业主选择自治,而有些业主则选择聘请新的物业公司,这让小区业委会筹委会很纠结。

1月1日,明园新区的博恩物业贴出通知,表示物业会撤出。业主于女士告诉记者,明园新区共有9栋居民楼,600余户居民,小区一旦无人管理的话,居民的生活肯定会变得更糟,因此必须要提前做好准备。她更倾向于聘请新的物业公司,毕竟物业公司更加专业一些。“而如果业主自治的话,需要有热心业主整天盯在小区里,而且业主没有物业服务的经验,能不能给居民提供满意的服务也是个问题。”

杨先生倒是觉得业主自治会更好。他介绍说,业委会筹委会也曾经考虑过聘请新物业,并且找过几家,但是物业来小区了解之后,都觉得没有利润,都拒绝了。“物业费如果再涨的话,业主肯定不能接受,而这么低的物业费,很少有物业公司愿意接手,因此我们小区实行业主自治,可能会更加现实些。”

作为明园新区业委会筹委会的成员之一,濮先生最近一直忙着近期如何与博恩物业进行交接的事情。他表示,为小区寻找新物业公司的确比较困难。他们筹委会成员已经和业主们进行了广泛沟通,大家初步同意对小区实行自治,至于自治的具体章程,筹委会会在和博恩物业进行完交接后再详细制定。为了能够管理好小区,筹委会还专门去了万盛园小区进行学习,万盛园小区的业委会工作非常到位,得到了小区业主的普遍认可。

“我们去取取经,对于以后自己小区的自治肯定会大有好处,而且我们筹委会成员对于小区自治充满了信心,我们一定能把小区管理好。”濮先生说。